



证券代码：001872/201872

证券简称：招商港口/招港 B

公告编号：2026-011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进展
以及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5 年度本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5 年度发生的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一、并表范围内担保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港口”）	CMHI Finance (BVI) Co., Ltd	35.14
招商局港口	CMHI Finance (BVI) Co., Ltd	42.17
招商局港口	Colombo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s Limited	1.76
招商局港口	深圳海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8.32
青岛港招商局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招商局国际码头（青岛）有限公司	1.32
小计		88.71
二、并表范围外担保		
招商局港口	Terminal Link SAS	0.57
招商局港口	Terminal Link SAS	1.14



招商局港口	高兰巴多自贸区有限公司 (Khor Ambado FZCO)	1.58
小计		3.29
总计		92.00

注：上述金额存在四舍五入尾差。

二、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新增对外担保额度

(一) 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或参股公司对外投资及日常经营管理需求，本公司对未来十二个月内拟为控股子公司或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对象以及担保额度进行了合理预计，拟为控股或参股公司新增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971,845 万元的担保额度，其中，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人民币 0 万元，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 的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人民币 930,360 万元，对并表范围外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 的参股公司新增担保额度人民币 41,485 万元。前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并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在符合规定的被担保方（包括本公司后续设立或兼并的公司）之间进行调剂分配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其中资产负债率 70% 以上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 70% 以上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预计的担保方及被担保方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招商局港口持被担保方股比	本公司持被担保方股比	其他主要合作方及持被担保方股比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为关联担保
一、合并报表范围内											
1	招商局港口	Hambantota International Port Group	65%	65%	/	斯里兰卡港务局持股 15%；	4.46%	0	144,000	2.24%	否



		(Private) Limited				ACCESS 持股 15%						
2	招商局 港口	深圳海星港 口发展有限 公司	67%	67%	/	中国外 运华南 有限公 司持股 33%	56.18%	83,145	183,000	2.84%		否
3	招商局 港口	招商港务 (深圳)有 限公司	100%	100%	/	/	17.70%	0	36,000	0.56%		否
4	招商局 港口	安速捷码头 仓储服务 (深圳)有 限公司	100%	100%	/	/	54.33%	0	465,000	7.22%		否
5	招商局 港口	广东顺控临 港开发建设 有限公司/ 广东颐德港 口有限公司	51%	51%	/	/	65.00% /57.72 %	0	42,000	0.65%		否
6	招商局 港口	PT PIP	51%	51%	/	/	12.25%	0	360	0.01%		否
7	招商局 港口	湛江港石化 码头有限责 任公司	100%	100%	/	/	5.85%	0	60,000	0.93%		否
小计									930,360			
二、合并报表范围外												
1	招商局 港口	Terminal Link SAS	49%	49%	/	CMA CGM Group 持股 51%	9.29%	17,090	41,485 ^{注1}	0.64%		是
小计									41,485			
合计担保额度									971,845			

注 1：实际担保额度为 6,000 万美元（按中国人民银行 2026 年 3 月 27 日美元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6.9141，折算为 41,485 万人民币，具体人民币金额以担保实际发生时的汇率为准）。

若出现超过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金额的情况，本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二）预计被担保对象的基本情况

1. Hambantota International Port Group (Private) Limited



该公司系本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注册地为斯里兰卡汉班托塔市；主要办公地点：438V + R76, Hambantota Maritime Center, Mirijjawila, Hambantota, Sri Lanka；注册资本：114,548 万美元；董事：徐颂、陆永新、胡绍德、曲伟、张键辉、谭路、许月丽、卢程广、陈义光、林影、Parakrama Dissanayake、Herath M. P. Jayawardhana；主营业务范围：码头装卸，仓储物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招商局港口持股比例为 65%。

该公司不存在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1,359,755,772 万美元（未经审计），负债总额为 60,631,348 万美元（未经审计），净资产为 1,299,124,424 万美元（未经审计）；2025 年营业收入 71,873,635 万美元，利润总额 2,045,649 万美元，净利润 1,486,702 万美元（未经审计）。

2. 深圳海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该公司系本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成立于 1986 年，注册地为中国广东省深圳市；法定代表人：杨利军；主要办公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妈湾大道 1027 号；注册资本：人民币 53,073 万元；董事：杨利军、汪剑、麦丽娜、陈楠林、邓贺赢、李朝愿；主营业务范围：码头货物装卸、运输；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招商局港口持股比例为 67%。

该公司存续实际担保总额 83,145 万元，该公司存在土地抵押，除此之外，不存在诉讼与仲裁事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254,312 万元，负债总额为 142,882 万元，净资产为 111,430 万元（未经审计）；2025 年营业收入 63,846 万元，利润总额 23,124 万元，净利润 19,650 万元（未经审计）。

3. 招商港务（深圳）有限公司

该公司系本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成立于 1984 年，注册地为中国广东省深圳市；法定代表人：杨利军；主要办公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三路招港大厦八楼；注册资本：人民币 55,000 万元；董事：杨利军、邓贺赢、刘利兵、



王睿、徐家；主营业务范围：港口服务、水运辅助、港口装卸、仓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

该公司不存在担保、抵押事项，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主要财务指标：合并层面，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113,655 万元，负债总额为 20,117 万元，净资产为 93,538 万元（未经审计）；2025 年营业收入 47,540 万元，亏损总额 1,987 万元，净亏损 1,678 万元（未经审计）。

4. 安速捷码头仓储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该公司系本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注册地为中国广东省深圳市；法定代表人：杨利军；主要办公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五湾社区兴海大道 1 号 SCT 办公大厦 1101；注册资本：52,000 万港元；董事：杨利军；主营业务范围：土地使用权租赁，建设工程施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招商局港口持股比例为 100%。

该公司不存在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289,599 万元，负债总额为 154,947 万元，净资产为 134,652 万元（未经审计）；2025 年营业收入 2,900 万元，利润总额 4,166 万元，净利润 3,117 万元（未经审计）。

5. 广东顺控临港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该公司系本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注册地为中国广东省佛山市；法定代表人：李晓东；主要办公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南华村临港路 1 号办公楼八楼 801 室；注册资本：43,380 万人民币；董事：李晓东、卢润科、戴广超、邓贺赢、梁雪影；主营业务范围：码头货物装卸、房产租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招商局港口持股比例为 51%。

该公司存在土地抵押，除此之外，不存在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118,145 万元，负债总额为 76,798 万元，净资产为 41,347 万元（未经审计）；2025 年营业收入 1,228 万元，亏损总额 553 万元，净亏损 553 万元（未经审计）。

6. 广东颐德港口有限公司

该公司系本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注册地为中国广东省佛山市；法定代表人：李晓东；主要办公地点：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南华村委会临港路 1 号；注册资本：21,600 万人民币；董事：李晓东、卢润科、戴广超、李立辉、黄颂华、邓贺赢、梁雪影；主营业务范围：码头货物装卸、房产租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招商局港口持股比例为 51%。

该公司存在土地抵押，除此之外，不存在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53,440 万元，负债总额为 30,848 万元，净资产为 22,592 万元（未经审计）；2025 年营业收入 11,904 万元，亏损总额 170 万元，净亏损 190 万元（未经审计）。

7. PT PIP

该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公司下属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注册地为印尼；主要办公地点：Tanjung Priok Jakarta Indonesia；注册资本：5,154 万欧元；董事：Won Kwee Sang、Chiong Yew Ee、Sony Sutanto、Lilik Sutanto；主营业务范围：设备运营、调试及保养服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招商局港口持股比例为 51.00%。

该公司存续实际抵押总额 2,073 万元，除此之外，不存在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为 3,323 亿印尼盾，负债总额为 407 亿印尼盾，净资产为 2,916 亿印尼盾；2025 年营业收入 1,921 亿印尼盾，利润总额 263 亿印尼盾，净利润 45 亿印尼盾。

8. 湛江港石化码头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系本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成立于2000年9月6日，注册地为湛江市霞山区友谊路1号二区后场第5幢；法定代表人：桑菁华；主要办公地点：湛江市霞山区友谊路1号二区后场第5幢；注册资本：180,000,000元；董事：桑菁华、陈标、温福、黄国锋、王悦、王鹏、张化樑；主营业务范围：港口经营、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原油仓储、成品油仓储、危险化学品仓储；截至2025年12月31日，湛江港集团持股比例为50%。

该公司不存在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136,213万元，负债总额为7,971万元，净资产为128,242万元（未经审计）；2025年营业收入38,702万元，利润总额14,304万元，净利润12,625万元（未经审计）。

9. Terminal Link SAS

该公司系本公司的参股公司，成立于2001年，注册地为法国；主要办公地点：4 Quai d' Arenc 13002 Marseille, France；注册资本：4,887万欧元；董事：陆永新、桂东、卢程广、李邈、Christine Cabau Woehrel、Philippe Lemonnier、Ramon Fernandez、Emmanuel Delachambre；主营业务范围：码头货物装卸、运输；截至2025年12月31日，招商局港口持股比例为49%。

该公司存续实际担保总额17,090万元，除此之外，不存在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本公司董事、首席运营官、总经理陆永新系该公司董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关联方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为119,306万欧元，负债总额为11,086万欧元，净资产为107,651万欧元；2025年营业收入1,091万欧元，利润总额4,955万欧元，净利润4,954万欧元。

（三）担保协议情况

本次担保事项为未来十二个月担保事项的预计发生额，尚未签署相关协议，届时将根据具体资金需求和业务安排，在额度范围内择优确定。

（四）担保额度调剂说明



上述担保额度可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调剂：

1. 获调剂方的单笔调剂金额不超过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2. 在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超过 70%（股东会审议担保额度时）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
3. 在调剂发生时，获调剂方不存在逾期未偿还负债等情况；
4. 本公司按出资比例对获调剂方提供担保或采取了反担保等相关风险控制措施。

（五）董事会审议程序

本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进展以及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该议案，董事徐颂、陆永新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本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该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本公司本次为被担保人提供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其日常经营管理需求，避免被担保方在业务发展过程中受到资金规模、信用额度等的限制而导致发展受限，符合本公司经营计划和实际运营需要，能够解决上述企业的资金需求并满足业务需要，同时保证其经营可持续性发展需要。在实际担保发生或者签署担保协议时，本公司将按规定要求其他股东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或者反担保。若被担保对象其他股东未能提供同等担保或反担保，本公司将披露主要原因，并及时掌握其生产经营管理风险及资信状况，确保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以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对外担保的规定，本次担保事项不会对本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董事会同意以上担保事项，认为符合本公司经营计划和实际运营需要，能够解决上述企业的资金需求、满足业务需要，保证其经营可持续性发展需要。本次担保事项不会对本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6年4月1日，本公司召开了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进展以及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及并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208.58亿元。本次担保提供后本公司及并表范围内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161.87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5.2%。本公司及并表范围内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额度为9.06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4%；本公司及并表范围内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7.44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2%。本公司及并表范围内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 （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二）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